

**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 
决定扩大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  
研究部署进一步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  
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**

国务院总理温家宝 25 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，决定扩大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，研究部署进一步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，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。

会议决定，自 2012 年 8 月 1 日起至年底，将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，由上海市分批扩大至北京、天津、江苏、浙江、安徽、福建、湖北、广东和厦门、深圳 10 个省（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）。明年继续扩大试点地区，并选择部分行业在全国范围试点。

会议讨论通过《关于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的若干意见》。会议指出，包括山西、安徽、江西、河南、湖北和湖南六省在内的中部地区，在国家区域发展格局中占有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。要继续大力实施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，更加注重转型发展和协调、可持续发展，着力激发中部地区内需潜能，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，努力实现中部地区全面崛起。

会议确定了以下重点任务：（一）加强粮食生产基地、能源原材料基地和现代装备制造及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。规划建设一批现代农业示范区，推进大型煤炭基地和储备中心建设，因地制宜推广分布式新能源发电，建设布局合理、安全环保的原材料精深加工基地，推动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新兴产业集群。

（二）统筹发展各种运输方式，全面提升综合交通运输能力，强化综合交通运输枢纽地位。加快长江、淮河干流及重要支流高等级航道和重点内河港口建设，新建和扩建一批支线机场，鼓励发展通用航空。（三）支持重点地区发展。加快构建沿陇海、沿京广、沿京九和沿长江经济带，推动晋中南、皖北、赣南、湘南地区开发开放，培育新的经济增长带。实施中心城市带动战略。全面加强县城和中心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，强化对农村的生产生活服务功能。（四）扶持欠发达地区加快发展。推进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扶贫开发攻坚工程，加大对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的支持力度，促进资源型城市可持续发展。（五）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。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加快发展职业教育，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。加快农村三级卫生服务网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建设。千方百计扩大就业，健全社会保障体系。（六）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。加大耕地保护和生态环境建设力度，大力推进节能减排，加强水利和防灾减灾体系建设，促进经济社

会与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。（七）大力推进改革创新，全方位扩大开放。支持武汉、郑州、长沙等地区加快金融改革和金融创新。稳步推进省直管县改革试点。加快长江流域开发开放，探索建立沿长江大通关模式，支持具备条件的地方设立海关特殊监管区域。完善科技创新体制，有序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，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。

会议要求加强对中部地区的政策支持。加大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力度，重点支持粮食主产区提高财政保障能力，支持中部地区改善民生和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支持三峡库区、丹江口库区、神农架林区等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。

会议对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进行了部署。（一）完善低保对象认定条件。除户籍状况和家庭收入外，增加家庭财产作为认定低保对象的基本条件。（二）规范审核审批程序。凡认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都有权直接向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提出低保申请。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负责组织入户调查和民主评议。县级政府民政部门负责审批。严格执行低保审核审批公示制度，规范公示的内容、形式和时限。全面推行低保金社会化发放。（三）建立核对机制，加强动态管理，确保准确、高效、公正认定低保等社会救助对象，将不再符合低保条件的及时退出保障范围。（四）健全监管机制。鼓励社会组织参与、评估、监督低保工作。公开低保监督咨询电话，畅通投诉举报渠道。会议要求加强低保工作能力建设，充实基层力量，强化业务培训，不断提高管理服务水平。

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。

資料來源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網站

[http://www.gov.cn/ldhd/2012-07/25/content\\_2191837.htm](http://www.gov.cn/ldhd/2012-07/25/content_2191837.htm)